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717 证券简称:华信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9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277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信新材	股票代码	3007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束珺		吴赛
办公地址	江苏省新沂市珠江路18号		江苏省新沂市珠江路18号
传真	051688682389		051688682389
电话	051681639999		051681639999
电子信箱	zqb@hxgs.com		zqb@hxg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专业从事功能性薄膜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公司主要为国内外智能卡生产企业及单位提供定制化的智能卡基材,为装饰装潢等行业提供环保新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金融、交通、通信、装饰、装潢、包装、社会保障、安全保障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1、智能卡卡基材料

公司是国家"金卡工程"配套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全国"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全套材料生产企业,也是国内智能卡基材行业唯一一家上市公司。公司主营产品智能卡基材作为智能卡的载体材料,用于支撑、保护内部微芯片、打印及保护层等。产品需要满足智能卡的印刷、绕线、铣槽、热合、冲切、打凸字等复杂的后期加工需求;因此对基材的厚度、规格尺寸、粗糙度、光泽度、维卡、色彩色差、热伸缩率、白度、平整度、透光率、拉伸强度、密度、冲击强度等十几项指标要求较为严格。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智能卡基材研发、生产、经营的企业,在卡基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形成了PETG、PVC、ABS、PC及生物基材料等五大系列智能卡卡基产品,实现了智能卡基材的差别化生产,紧跟智能卡行业的高速发展、技术的更新升级趋势,产品广泛应用于身份证、银行卡、社保卡、交通卡、通信卡等各类智能卡的制作,在智能卡基材行业中高端市场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

PETG、PVC、ABS、PC及生物基材料等五大系列卡基材料,主要用于各类智能卡的载体材料,包括各类智能卡的保护层、印刷层、INLAY层等。

(1)PETG卡基材料

PETG卡基材料是目前环保型卡基材料的主流材料之一,具有环保、光泽度好、耐候性好、使用寿命长、机械性能优异,化学性能稳定等优点。PETG卡基材作为一种性能优异的卡基材料已应用于中国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警官证、港澳通行证、社会保障卡、印尼身份证、环保型金融卡等。包括透明膜、白色芯片基材、PETG高维卡(耐高温)基材等。

(2)PVC卡基材料

PVC卡基材料是目前智能卡主要使用材料之一,主要应用于金融卡、医疗卡、健康卡、城市一卡通等制作,常规材料为白色卡基。包括信用卡基片、非接触卡基片、IC卡基片、PVC透明膜/片等。

彩色PVC系列:主要用于中高端个性化定制卡,以及军人保障卡等证件卡的制作,目前已形成红、黄、橙、蓝、绿、紫、黑等数十种色号标准,产品色泽均匀,性能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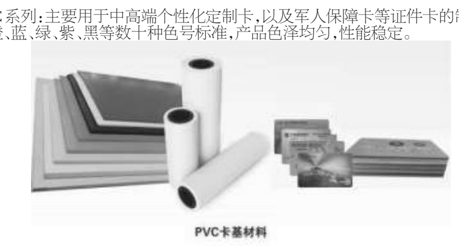

(3)ABS卡基材料

ABS卡基材料具有抗冲击强度高,尺寸稳定性佳,高、低温使用性能好等特点,是一种高性能耐久型卡基材料,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其中ABS/PVC复合材料主要用于各类SIM卡的制作;纯ABS材料易于着色,用于各类色彩鲜艳的卡制品。

(4)PC卡基材料

PC卡基材料(聚碳酸酯)是一种无色透明的热塑材料。具有优良的综合性能,机械强度高、韧性好、耐冲击、耐候性、耐高低温,可适应各种环境;同时具有规格稳定、高透明性、高折射率、高光泽等特性,可适合各种安全防伪工艺。目前全球已经有超过40个国家护照和近30种身份证件采用PC材料。

根据PC透明性高,加工精度高等特点,公司还开发出PC光学膜、片等产品,应用于高端光学镜片、防护面罩以及各类面板、视窗的硬化、镀膜等表面处理工艺。

PC阻燃膜、片,实现无卤化阻燃,符合环保要求,可以用模切、冷压工艺进行加工,表面可以直接烫印、苯胺印、胶印、平版印、照相凹/凸版印,产品可应用于电视等各类线路板绝缘保护盖、防火阻燃折盒、喇叭网等。

(5)生物降解卡基材料

生物降解材料是一种新型的环境友好高分子材料,不仅具有普通塑料的热加工性能,还具有生物相容性和降解性,符合市场未来发展趋势。公司在生物基卡基材料已形成了相关技术储备,并进行了市场推广。生物基卡基材料的开发推广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提高市场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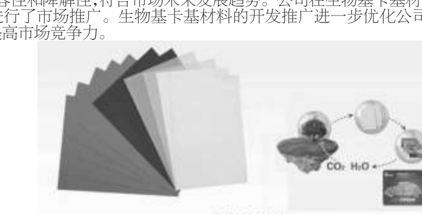

(6)涂布系列材料

涂布系列材料是以PVC、PETG等系列薄膜为载体,表面涂有专用水性黏合剂的卡用复合材料,可用于各类高端卡、个性化定制卡等印刷层和保护层等。主要产品有带胶膜、数码打印材料、彩色涂白系列产品、镭射镜面基片、PET卡用材料、PVC蓄光发光膜/片基材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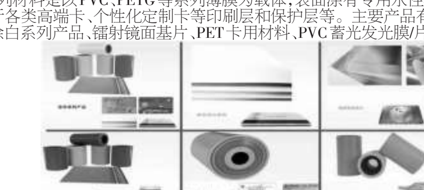

(7)高分子循环卡基材料

高分子循环卡基材料采用循环材料(废旧高分子材料经物理破碎使用,或经熔融、溶解后重新使用,或通过化学方法将回收的高分子材料进一步裂解重新聚合成高分子材料),经挤出、压延等工艺生产制成品,实现了材料的循环再利用。

随着全球可持续发展及低碳经济的不断推进,再生资源的合理利用已经被越来越多的品牌买家及消费者所关注。材料重复使用不仅有助于减少对不可再生资源的依赖,减少垃圾排放以及处理垃圾带来的环境负荷,还有助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通过INTERTEK全球回收标准GRS认证。未来公司将大力开展高分子循环卡基材料制成品的研发、生产和供应,以满足国内外市场对高分子循环卡基材料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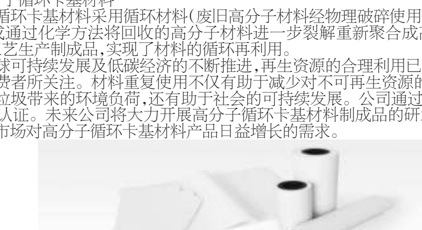

2、环保型装饰装潢薄膜

经过二十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已具备压延、涂布、挤出、流延等工艺技术和生产设备,不仅可满足中高档智能卡基材的生产工艺需求,也可满足功能性薄膜材料其他应用领域的生产需要。报告期,公司在保证智能卡基材领域领先地位的同时,积极拓展环保装饰装潢材料市场。

报告期公司研发推广的环保装饰装潢材料主要产品为PETG系列装饰装潢材料,具有环保、质量轻、机械性能优异、防潮、阻燃等特点。PETG装饰材料的聚酯饰面,造型、表面触感优于PVC、GAG、PET等材料,具有耐磨、耐刮、耐污,耐候性较好、质感丰满、触感细腻的特点,且具有良好的环保性能,可广泛应用于吊顶、地面、护墙、室内门、柜体等全屋空间装饰装潢。

目前公司已拥有平贴、包覆、吸塑、地板膜四大类装饰装潢新材料,可根据客户需要,生产各类具有环保、阻燃、耐磨、抗划伤、防紫外线等性能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家具、建材、地板等行业。主要产品如下:

(1)PETG透明/单色平贴膜

PETG平贴膜透明系列产品,透光率高,可与PVC印刷膜贴合,代替PET并解决易开胶、不耐黄等问题;单色系列颜色种类齐全,具有抗划、耐污、耐黄变等性能,不易崩边,产品色彩、样式多样化,适用于家装大板的平贴,实木等高档柜、门的表面贴合等。

(2)PETG包覆单色膜片

PETG包覆单色膜片可定制全屋同色,材料柔软细腻光滑,适合包覆工艺,可做包覆门板、边条,不易开裂、崩边,产品表面无橘皮、针孔,是一种新型环保包覆材料,适用于实木门板包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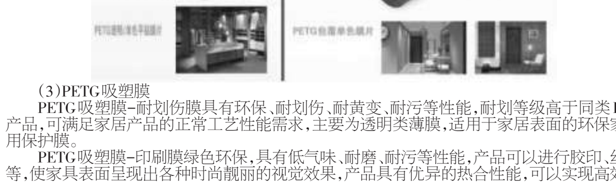

(3)PETG吸塑膜

PETG吸塑膜-耐划伤膜具有环保、耐划伤、耐黄变、耐污等性能,耐划等级高于同类PVC产品,可满足家居产品的正常工艺性能需求,主要为透明类薄膜,适用于家居表面的环保家居用保护膜。

PETG吸塑膜-印刷膜绿色环保,具有低气味、耐磨、耐污等性能,产品可以进行胶印、丝印等,使家具表面呈现出各种时尚靓丽的视觉效果,产品具有优异的热合性能,可以实现高效的热复合、压纹、吸塑等工艺,产品色彩多样,适用于家具表面的环保家居用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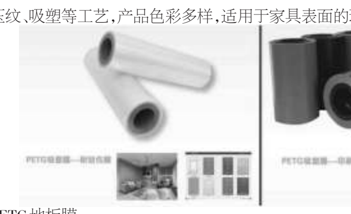

(4)PETG地板膜

PETG地板膜-耐磨层具有环保、耐磨、耐污、耐黄变等性能,可满足家居产品的正常性能需求,产品主要为透明类薄膜,适用于木塑地板使用的环保膜片。

PETG地板膜-印刷膜绿色环保,相比于PVC膜中含有氯元素,PETG材料本身只有C/H/O三种元素组成,具有易着色、耐黄变等性能,满足地板产品的正常性能需求,产品色彩多样,适用于木塑地板图案印刷使用的环保薄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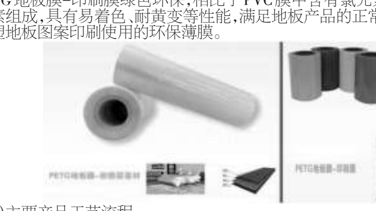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公司主营产品智能卡基材作为智能卡的载体材料,需要满足智能卡的印刷、绕线、铣槽、热合、冲切、打凸字等复杂的后期加工需求;因此对基材的厚度、规格尺寸、粗糙度、光泽度、维卡、色彩色差、热伸缩率、白度、平整度、透光率、拉伸强度、密度、冲击强度等十几项指标要求较为严格。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工艺技术从欧洲引进,先进的设备和工艺技术保证了产品的优质稳定。

目前公司具备压延、涂布、挤出、流延等工艺技术和生产设备,不仅满足中高档智能卡基材的生产工艺需求,也可满足功能性薄膜材料其他应用领域的生产需要。

1、压延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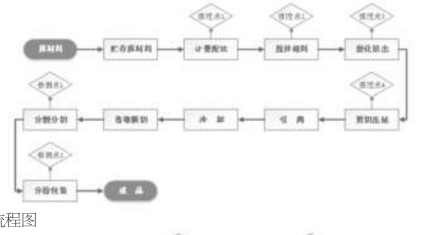

2、涂布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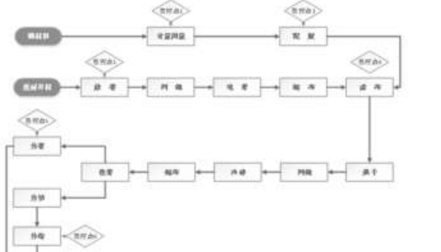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764,223,716.54	690,106,246.94	10.74%	666,971,95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3,130,524.26	614,635,170.26	6.26%	600,678,908.64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344,255,822.98	323,573,120.66	6.39%	263,416,94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65,618.60	20,965,433.02	91.10%	36,270,19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644,132.66	18,901,254.84	104.45%	33,035,46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33,520.22	35,729,801.25	146.39%	60,461,213.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1	85.71%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21	85.71%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3.46%	2.88%	6.1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750,787.31	89,572,005.99	82,713,993.73	95,219,03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6,840.79	14,152,109.67	15,861,596.91	5,535,07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68,501.46	13,778,841.86	15,565,682.51	5,231,10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3,614.74	19,280,955.30	38,075,954.92	17,372,995.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8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江苏华智工贸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81%	52,224,000.00			
徐州华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8%	5,423,500.00			
李振斌	境内自然人	1.20%	1,228,800.00	921,6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道成长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8%	1,104,900.00			
刘斌	境内自然人	0.79%	8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量化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659,600.00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境外法人	0.52%	538,360.00			
黄利桂	境内自然人	0.46%	471,000.00			
何悟琪	境内自然人	0.37%	376,400.00			
张云梅	境内自然人	0.36%	374,0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振斌持有控股股东华智工贸57.84%股权,为华智工贸实际控制人;李明澈持有股东徐州华诚23.84%股权,为徐州华诚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振斌直接持有公司1.2%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振斌与李明澈系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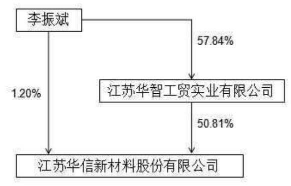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2022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方案于2022年6月20日实施完毕,详情见《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2022年6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激励计划》涉及的76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50万股,同意对76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第一个归属期办理归属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26)。

2022年7月14日公司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3、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华信高新

2022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华信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并于2022年11月22日取得营业执照。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证券代码:300717 证券简称:华信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1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3年4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3-007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25,00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地素时尚"、"委托人"、"收益人")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年5月31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及2022年6月1日发布的《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本次进行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25,000.00万元。

(三)募集资金来源、基本情况及管理和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9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6,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78,720,000元,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发生的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6,577,686.4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82,142,313.59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6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279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地素时尚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0)。

(四)投资方式

1、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3年4月11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风支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了购买理财产品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平安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25,000.00	1.75%/2.72%/2.82%,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8天	保本	-	-	-	否

2、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产品简码	TGG23000299
产品期限	48天
发行方式	单一发行
认购日期	2023年4月11日
产品成立日	2023年4月12日
产品到期日	2023年5月30日
提前终止权	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权
预期年化收益率	1.75%/2.72%/2.82%,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本金保证	保证
产品金额	25,000.00万元

3、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为48天。

二、审议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年5月31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及2022年6月1日发布的《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二)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此次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投资安全性高,风险可控。公司按照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财务部门已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6、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

7、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的标的产品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该结构性存款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结构性存款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69,154.16	449,168.81
负债总额	93,340.01	87,232.60
净资产额	375,662.67	361,784.71
	2021年度(1-12月)	2022年度(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85.07	36,451.10

注:2021年年度数据为经审计数据,2022年三季度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204,788.34万元,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为25,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2.21%。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38,000.00	38,000.00	174.66	0.00
2	结构性存款	38,000.00	38,000.00	287.89	0.00
3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30,000.00	214.58	0.00
4	结构性存款	30,000.00	30,000.00	205.41	0.00
5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合计		161,000.00	136,000.00	882.54	2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1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3-037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缩宫素注射液及富马酸酮替芬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第一生化")及控股子公司常州制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制药厂")分别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关于缩宫素注射液及富马酸酮替芬片(以下简称"上述药品")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3B01480、2023B01493),上述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一、上述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缩宫素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1ml:10单位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申请人: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31020862

审批结论: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药品名称:富马酸酮替芬片

剂型:片剂

规格:1.38毫克(相当酮替芬1毫克)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申请人:常州制药厂有限公司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32024643

审批结论: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上述药品的相关信息

缩宫素注射液主要用于引产、催产、以及产后、流产后因宫缩无力或缩复不良而引起的子宫出血;了解胎盘储备功能(催产素激惹试验)。由PAR STERILE PRODUCTS研发,最早于1980年在美国上市。2021年3月,上药第一生化就缩宫素注射液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向国家药监局提出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缩宫素注射液的一致性评价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50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缩宫素注射液的主要生产厂家包括成都市海通药业有限公司、南京新百药业有限公司、安徽宏业药业有限公司等。

IQVIA数据库显示,2022年缩宫素注射液医院采购金额为人民币60,712万元。2022年,上药第一生化的缩宫素注射液销售收入为人民币150万元。

富马酸酮替芬片主要用于治疗过敏性鼻炎、过敏性支气管哮喘,由Sandoz研发,最早于1979年在瑞士上市。2021年09月,常州制药厂就富马酸酮替芬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向国家药监局提出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富马酸酮替芬片的一致性评价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1,090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富马酸酮替芬片的主要生产厂家包括苏州弘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等。

IQVIA数据库显示,2022年富马酸酮替芬口服剂型的医院采购金额为人民币2,741万元。2022年,常州制药厂的富马酸酮替芬片销售收入为人民币441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通过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上药第一生化的缩宫素注射液及常州制药厂的富马酸酮替芬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扩大上述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上述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ST方科 公告编号:临2023-020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于2022年5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6),公司股票于2022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3.11条规定的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公司因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1 年度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而触及对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因2021年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触及《上市规则》第9.3.2条"(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规定的对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5月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根据《上市规则》第9.3.11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3.2条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交易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一)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的任一情形或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二)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三)公司未在第9.3.6条第一款规定的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四)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最近一年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五)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同意。

若公司经审计的2022年年报触及《上市规则》第9.3.11条规定任一情形的,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5)。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度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29亿元至41亿元。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关于加强退市风险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股票已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在首次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1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告为公司第六次披露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和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31日、2月14日、2月28日、3月14日和3月28日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6)、《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7)、《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0)、《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3)和《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4)。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